

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申请协助 下达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 (站)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(第二批) 相关指标的函

市财政局:

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深财教〔2020〕62 号)收悉,本次下达指标 131.5 万元。此前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深财教〔2019〕134 号)已提前下达指标 161 万元,合计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共下达 292.5 万元。

经研究,我局制定了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分配方案,并印发了《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安排情况的通知》(附件 1),现申请你局协助将本次追加的 131.5 万元经费下达至相关单位(具体分配详见附件 2),其中市本级 65 万元,福田区 9 万元、罗湖区 9 万元、南山区 8 万元、盐田区 6 万元、龙岗区 14.5 万元、宝安区 7.5 万元、龙华区 3 万元、大鹏新区 1.5

万元、坪山区 3 万元、光明区 5 万元。

此外，经区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反馈，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申请协助下达 2020 年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相关指标的函》一文中有一部分内容需要更正：“区级公共图书馆”里的“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”更正为“福田区图书馆”，“宝安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”更正为“宝安区图书馆”；“区级文化馆”里的“宝安区群艺馆”更正为“宝安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”。

此函。

- 附件：1.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 2020 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安排情况的通知
2. 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方案
3. 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0 年 8 月 19 日

（联系人：关慧敏，联系电话：88102250）